附件三

学生岗位实习承诺书

为了加强社会实践锻炼，提高专业技能和就业竞争力，本人申请离校到企事单位实习，并郑重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履行学院离校审批程序，经学院相关部门审核批准后离校；

2.按规定时间到实习单位实习，如需调换实习单位，将事先报告校内外指导教师，办理相关离岗手续后到新的实习单位，决不先离岗后报告；

3.到岗两天内报告学院指导教师，并留下本人可及时联系的通讯方式，保证每周至少与学院指导教师保持联系一次；

4.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实习单位和学院的规章制度，有事将事先向单位指导人员和实习指导教师双方请假，不擅自离岗，不做损人利己、有损实习单位形象和学院声誉的事情，不参与一切违法犯罪活动。若发生违纪情况，同意用人单位按职工管理办法处理；

5.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因违章操作造成厂方人员或自身发生人身事故或给用人单位的设备造成损坏，本人承担全部责任及医疗费用；

6.校外实习或途中，找工作期间出现交通安全等意外事故，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7.严格按照《黑龙江农业工程职业学院学生岗位实习管理办法》要求，认真写好岗位实习日志和撰写实习总结，完成好各项实习任务和综合性学习任务；

8.积极配合学院工作，按时返校参加补考（若有成绩不合格）、毕业答辩，办理离校手续等有关事宜。

本人将严格履行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按学院相关规定处理。

承诺人：

系级专业学生：

年 月 日